

吴川市教育局

关于递补拟推荐特级教师推荐人选的公示

根据湛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湛江市教育局《转发关于做好南粤优秀教师（优秀教育工作者）暨特级教师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按照评审推荐程序，经研究决定，拟递补推荐林容生同志为特级教师人选。该同志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如下：

林容生，1973年1月出生，大学学历，中共党员，初中语文高级教师。1996年8月参加工作，1996-1998年在化州市良光中学教初中语文，1998年8月起在吴川市第一中学任教至今。2021年担任湛江市新一轮（2021-2023）中小学名教师工作室主持人，多次在省市征文活动中荣获优秀指导教师称号，还获得湛江市“我和足球的故事”征文活动教师组一等奖和湛江市中考下水作文一等奖，2024年获评湛江市优秀教师。在课题研究方面，参与广东省专项课题《“铸魂育人”导向下部编本初中语文“红色选文”的教学策略研究》并结题；主持湛江市课题《初中语文“1+X”以读促写的教学策略研究》已结题，主持广东省专项课题《爱国主义教育语文课堂深度融合的教学实践研究——以统编版初中语文“红色选文”为例》（未结题）。在科研论文方面，有多篇论文发表于《中学语文教学参考》、《作文成功之路》和《语文教学通讯》等刊物。

公示期为2025年5月22日至5月28日（共5个工作日）。

在公示期限内，可通过来信、来电、来访等形式，实事求是反映公示对象的情况和问题，不得借机诽谤和诬告。

联系地址：吴川市海滨街道海景路 69 号吴川市教育局人事股（邮政编码：524500）。

联系电话：0759-5582366，传真电话：0759-5582399。

电子信箱：rsg5582366@126.com。

